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对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与衍生品投资事项进行了核查，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券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保证资金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该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均可使用，在上述额度及其有效期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进一步提高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在存续期内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总额度不超过 5,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2025 年度公司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

(一) 证券投资情况

单位：元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601857	中国石油	0	公允价值计量	0	132,497.00	0	40,862,382.00	43,708,462.51	2,846,080.51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3396	联想控股	0	公允价值计量	0	0	0	2,580,750.76	2,791,472.42	210,721.66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0992	联想集团	0	公允价值计量	0	0.00	0	9,292,640.70	9,727,660.60	435,019.90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600601	方正科技	0	公允价值计量	0	-6,045.00	0	86,190	78,733.75	-7,456.25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会计计量模式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资金来源
股票	300395	菲利华	0	公允价值计量	0	-13,620.00	0	184,360	153,760.23	-30,599.77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股票	000002	万科A	0	公允价值计量	0	-6,183,265.81	0	20,339,730.46	0	0	14,156,46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自有资金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合计			0	--	0	-6,070,433.81	0	73,346,053.92	56,460,089.51	3,453,766.05	14,156,464.65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25年4月23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衍生品投资情况

单位：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

				动				未净 资产 比例
外汇掉期	285,750,000.00	0.00	377,229.30	0.00	285,750,000.00	144,016,000.00	141,734,000.00	7.44%
合计	285,750,000.00	0.00	377,229.30	0.00	285,750,000.00	144,016,000.00	141,734,000.00	7.4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不适用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以套期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掉期业务，实际损益为 178.92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通过外汇套期保值掉期业务，有效规避了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公司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报告期外汇套期保值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展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根据外部金融机构提供的固定利率和固定汇率作为衍生产品价格计算依据。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4 月 23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5 月 15 日							

三、内部控制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对证券、衍生品投资的范围、原则、决策及控制程序、权限、风险控制措施、内部信息报告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方面作出详细规定。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要求开展证券、衍生品投资业务，不存在违反相

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之情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开展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未出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查阅董事会会议资料、监事会会议资料及《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查阅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批表、对账单等资料，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5 年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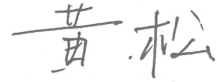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郭文杰



黄松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6年4月25日

